

证券代码：000001

证券简称：平安银行

公告编号：2014-012

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4 年第二期二级资本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中国银监会关于平安银行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批复》（银监复[2013]491 号）和中国人民银行《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》（银市场许准予字[2013]第 87 号）批准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本行”）于 2014 年 4 月 9 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了总额为 60 亿元人民币的二级资本债券。

本期债券为 10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，在第 5 年末附有前提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，票面利率通过招标最终确定为 6.50%。

至 2014 年 4 月 10 日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经划入本行账户，将依据《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》（试行）等有关规定计入本行二级资本。

特此公告。

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 年 4 月 11 日